



恍如
昨日

乔志高 著

龍門書局



名家散文
典藏系列



恍如

昨日

乔志高 著

龍門書局
北京

著作权登记号: 01-2011-2233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举报电话: 010-64031958; 13801093426

邮购电话: 010-64034160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恍如昨日 / 乔志高著 —北京: 龙门书局, 2011.8

(名家散文典藏系列)

ISBN 978-7-5088-3255-5

I. ①恍… II. ①乔…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63813 号

责任编辑: 郝明慧 李昶 / 封面设计: 后声文化

本书简体中文版由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授权, 刘绍铭主编。

龙 门 书 局 出 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 100717

www.longmenbooks.com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科学出版社总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3年1月第 一 版 开本: 32 (900×1245)

2013年1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15 1/4

字数: 350 000

定价: 3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乔志高的 articles

刘绍铭

在真如暨大附中念高三的那年，我已开始替上海和香港的影迷杂志写文章，后来负责燕大投稿当年《北平晨报》副刊，以及华北两大英文日报 *Peiping Chronicle* 和 *Peking and Tientsin Times*。我的中英文写作生涯，从 20 世纪 20 年代开始，延续到现在 2003 年，迄未中断。这是相当长的一段时期，令我联想到在中文大学主编一份中译英刊物《译丛》(*Renditions*) 时，刊登梁实秋教授《关于莎士比亚的翻译》一文的故事。那篇文章末尾的补白，引用梁先生在另一场合的一句妙语：他对朋友解释他之所以能够完成这项三百万字的工程，是因为符合了三个条件，其中之一是“活到相当老的年纪”。

以上引文，采自乔志高为自选集《恍如昨日》写的前言。我们

因此知道，他自大学时代开始，就是名副其实的双语作家。乔志高为文，双语并用，既因工作需要，亦是个人兴趣的舒展。燕京大学毕业后，他负笈美国，在密苏里大学新闻学院深造，获硕士学位。随后到哥伦比亚大学念国际关系，取得硕士学位后，即从事新闻工作。因工作需要，他大半生的“职业语言”多为英文。1972年应中文大学之聘出任翻译中心客座高级研究员前，他是华盛顿“美国之音”的编辑。

乔志高早年以新闻从业员身份写的英文稿，结集成辑的有 *Cathay by the Bay* (《湾区华夏》)。1989年3月3日我曾在《信报》为文介绍：“乔志高小品文以灵巧见称，因想到他对世间小小幽默事情都不会放过。果然不错。记蒋梦麟重访加大伯克利校区一文就有这么令人忍俊不禁的一句：In God we trust, all others pay cash. (我们相信上帝，闲杂人等一概现金交易！)”这个拒人于千里的告示，在哪里出现？哲学大楼地牢学生办的合作社。

乔志高的作品，最为香港读者熟悉的应是他历年在《明报月刊》发表的“美语新詮”系列文字。从他《鼠咀集》的序言看，他对写时人时事的“杂文”，情有独钟。自30年代在美国生活开始，就一直为《新中华》、《宇宙风》和《西风》等期刊撰稿，“直到如今，一直自得其乐，而且乐此不疲”。

既然如此，为什么不再接再厉写杂文？且听他的解释：“像我这样业余的、‘爱美的’(amateur)海外通讯员，当年堪称凤毛麟角；至于国内派出来的专业记者，不用说，更是绝无仅有。半世纪后的今天，情形大不相同了。国内各通讯社、各大报，都设有海外办事处和特派员，此外还有大批旅美学者、作家。他们竞相为文，家中

装备传真机，随时发稿，真是纷至沓来，保证读者对美国动态一清二楚。我自己虽然依旧有写杂文的癖好，可是在质与量方面，哪里比得上现代传播专家。于是我另辟蹊径，从语言的角度来反映美国社会人生，用旁敲侧击的方法来勾勒美国人的侧面相。”

乔志高 30 年代就活跃于美国社会，以他的阅历、人脉、职业训练而言，写起时人时事来，怎见得比不上“现代传播专家”？他太谦厚了。但从另一角度看，他改弦易辙研究美语“生态”，的确是适才量性的明智选择。他在这方面的功力，可说炉火纯青。做这种工作，确是舍我其谁。

他几十年来不离不弃钻研的，是 the living American speech。既是 living 活生生的语言，“生态”就会随着时势和人事的变迁而起变化。叫讨厌的人滚蛋，说法可多彩多姿。依他在《“滚蛋”及其他》一文所载，计有 scram, beat it, get lost, drop dead, skedaddle, skidoodle, skidoo, skiddo 等，不一而足。

上列这些口头禅，beat it 和 get lost 今天仍是美国 living speech 的一部分。Beat it 的说法，想是从 beat a hasty retreat 的成语衍生出来。Get lost 词义坦坦荡荡，不必找寻什么草蛇灰线。

乔志高把 beat it 翻译成“滚蛋”，自觉天衣无缝，但随后心魔作怪，要找出“揍它”，究竟和“蛋”有什么关系。且听他道来：“我起初怎么想也想不出与鸡蛋何关。后来我一度住在加利福尼亚海边的卡迈尔镇，那里是艺术家的园林也是避暑胜地，仲夏之夜，当地男女青年排演露天音乐喜剧，在那里我听到一首新歌的演出，歌词轻松滑稽，无理取闹，每段末尾一句唱道：Put an egg in your shoe and beat it！（打一个蛋在你鞋子里，这叫做滚蛋！）这样一

来，我才得到印证，知道‘beat it!’译作‘滚蛋!’一点也没有错。”

乔志高实地“采风”给美语作新诠，是他这系列文字一大特色。林以亮为《鼠咀集》作序说：“他的英文达到精醇的境界其实是苦心经营的成果，并非他在美国出生、求学、就业而俯拾得来的。”

这话说得有理。乔志高在美国密歇根州 Ann Arbor 市出生，但三岁时就随父母回国，大学毕业后才到美国受教育。三岁毛头小子还是 mama's boy。妈妈看得紧，不能野到外边跟邻居娃儿 smooch smooch。而 beat it 或 get lost 这类字眼，妈妈是不会说的。乔志高的母语是中文。他日后高人一等的英文造诣，是自己苦练出来的。

本文以“乔志高的 articles”为题，应该有个交代。什么是 article？他在《鼠咀集》的序言有分教：“我原是学‘新闻’的，既然羁身是邦，因地制宜，所写的多半是报道美国的通讯文字。……在时间上赶不及日报发表，只好以杂志及我认为是‘每天的杂志’——副刊——为园地。因此‘乔志高’的‘杂文’也可解为‘杂’志文章；不是 belles-lettres，也不是 essays，而是不折不扣的 articles。”

Belles-lettres 俗译“美文”。因为突出了“美”，大概只有像《荷塘月色》或《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这类文章才能入殿堂。其实 belles-lettres 原义绝非“美文”这么狭窄。但本文不是计较翻译得失的场所，不应“话分两头”。

如果我们不泥古，今天的 essay 涵盖面非常“后现代”，百川汇海，几乎无所不包。Essay 是散文、随笔、小品、人物侧写、财经评述、现场报道。“杂文”当然也是 essay。

乔志高把自己的“通讯文字”说是不折不扣的 articles，依我看，是太拘泥文类的界别了。Article，据字典的解释是：a nonfictional prose composition usu. forming an independent part of a publication (as a magazine)。也就是说，article 是一篇非小说类型的散文作品，通常是一本刊物（如杂志）的独立文章。《鼠咀集》的作者把自己的作品如此归类，所持的大概就是这个理由。

我们做读者的，倒不必在文类的名分上如此斤斤计较。除了翻译外，乔志高的杂文既是 article，也是“不折不扣”的 essay。

《恍如昨日》所收的 essays，以年序计算，总括乔志高超半个世纪的笔墨生涯。他今年九十一岁，用他自己的话说，这本自选集是他的“回顾展”，retrospective。有关 30 年代的美国社会面貌，英文资料多多，但国人中能以第一身作文字见证的，除乔志高外，今天恐怕找不到第二位。30 年代美国的大腿戏是什么光景？哥伦比亚大学是什么样子？第一辑所收的文字，自有分解。

《恍如昨日》有不少篇幅记载作者的交游，如林语堂、梁实秋、老舍等。《老舍在美国》一文，特别发人深思。原来老舍 1946 年应美国国务院之邀，在文化交流计划下赴美访问一年。同年去的，还有曹禺。一年后，曹禺如期返国，老舍却多留了两年。

看来老舍在 1949 年返国前的一段日子，心情极为复杂。他在旧金山搭总统轮赴港转赴大陆前，乔志高争取机会尽地主之谊，招待他吃馆子、看电影、“游车河”。结果怎样呢？“可是他老先生越发闷闷不乐，不声不响。我们买冰淇淋吃，他不要。喝杯‘可口可乐’吗？他最恨。结果为他买了一瓶姜汁汽水；过了半晌，他仍是

涓滴不饮。那一时期我们先后也看见几位朋友经过金山返回大陆。他们在离美的前夕常常情绪不宁，内心似乎有很大的矛盾，而表现出来的却是对美国——美国的生活方式、凡百事物——愈来愈讨厌、鄙夷，甚至憎恶。

乔志高本名高克毅，洋名 George Kao。一生文字总与新闻、文学、翻译和“幽默”结缘。他是文人、报人、双语翻译家。对后辈说来，他更是活生生的老当益壮、热爱生命的榜样。九十一岁的人了，读书写作，从未间断。这本自选集，收录了他各时期写成的各类文章，因此可说是一本 sampler。谨以此文向敬业乐群的 George 致意。

自谈自唱

在真如暨大附中念高三的那年，我已开始替上海和香港的影迷杂志写文章，后来负笈燕大投稿当年《北平晨报》副刊，以及华北两大英文日报 *Peiping Chronicle* 和 *Peking and Tientsin Times*。我的中英文写作生涯，从 20 世纪 20 年代开始，延续到现在 2003 年，迄未中断。这是相当长的一段时期，令我联想到在中文大学主编一份中译英刊物《译丛》(*Renditions*) 时，刊登梁实秋教授《关于莎士比亚的翻译》一文的故事。^①那篇文章末尾的补白，引用梁先生在另一场合的一句妙语：他对朋友解释他之所以能够完成这项三百万字的工程，是因为符合了三个条件，其中之一是“活到相当老的年纪”。^②

我没有翻译莎翁全集的成就，也没有留下几百万字的记录，但

① “On Translating Shakespeare” by Liang Shih-chiu. Translated by Chau Sui-cheong (周兆祥) and Derek Herforth (何德睿), *Renditions* NO.3, Autumn 1974.

② 其他两个条件是“必须没有才华”和“必须不是学者”。

总算活到耄耋之年；就凭这一点来参加“自选集”的行列。我拿美国报刊喜用的一个新词，time-line（时线）作为本书的线索，根据各篇撰写或发表的日期，大致分为五辑。我说大致，因为分得并不严密，有时把题材相关或性质相同的文字放在一起，有时后成的篇章谈的反而是早先的事情，日期参差一点也不去管它了。七十多年的漫长岁月，带来无穷的变幻，恐怕没有完整的“时线”可循，只好用科幻小说里所说的 time warp（时空交错）来形容我的心境。

时间与空间相对：我写稿发稿的地点（除髫年在上海跟大哥合作搞电影文字的期间和退休后做客香港的三年外），全是在美国——纽约、旧金山、华盛顿（马里兰近郊），以至佛罗里达的几个城镇。至于投稿的对象，则是国内的杂志和杂志性的报纸副刊，包括 30 年代的上海以及 70 年代以来台湾和香港的刊物。我常想，文章有“时效”也有“地效”。我的笔墨能够被编者采用，似乎也受到读者欢迎，是拜“海外通讯”四字之赐。那年头留学生圈子里荒废光阴往国内投稿的傻瓜不多。到了今天，执笔为文在两岸三地见报的人士，可多得不可胜数——专业新闻记者和特派员、文人墨客和大学教授、退休官员、异议分子、家庭主妇，当然还有留学生。他（她）们随时随地用 e-mail 或 FAX 越洋寄稿，内容精彩、文笔漂亮，但多少也得力于“地效”，收“外国的月亮”之功。

我写的文字都是所谓的“杂文”——我自己把它定义为“杂志文章——不是文学创作，也不是学术论著。（但也有例外：本集第四辑里的三篇“译后语”有点学术性，至少放了一大堆脚注；第五辑里《两套西装的故事》和《缅甸道上》两篇有点写实文学的气味。）我的神交已久的朋友柳存仁教授，学问渊博兼长小说和戏剧，

去年远道从澳大利亚关照他的上海出版者寄赠他的近著散文集《外国 de 月亮》，我回信致谢说：以前承赐整套古籍论著，读来一知半解，现在这本大作可谓“实获我心”。我自己的写作呢，全部是“课外作业”，是不务正业的产品。倒是任职纽约“中华新闻社”和华府“美国之音”的两个阶段（大约 40 和 60 年代），工作的性质虽然是翻译和编辑，但作为一个公务员，写杂文的机会反而少了。

“自选集”里有一篇说，新闻、翻译和幽默是我一生的三个爱好。这句话有点语病。不错，我一生的工作离不了翻译和编辑，附带点写作。不过我应该说，新闻和文学是我的爱好才对。翻译和编辑不过是处理文字的技术。至于幽默，像“美”一样，是 in the eyes of the beholder，只好由读者来判断。本书所收的篇章，大概都可以证实以上的话。

在题材方面，我的少作，追随当年的风尚，喜欢谈国家大事，此处仅保留一两篇存真。起初我遵照新闻学院的传统教条，所谓 journalistic anonymity（新闻记者的默默无闻），报道人和事不要把自己介入。后来替《宇宙风》、《西风》等新型刊物做特约撰述，写通讯文字开始从身边琐事说起，可是仍有所保留，设法不流露情感、不发表意见，总要讲个故事、报告点事实。现在综合起来看，这些杂文最多反映了我的时代的美国通俗文化，有点黑白纪录片那种 documentary value。不过世间没有绝对客观的叙述和描写。无论谈什么题目，多少总有“自我”的成分在内。

通常自选集的文章应该是“精选”的，作者要 put his best foot forward，拿出自己最好的货色来。我这本“自选集”，因为是从头说起，把自己写作的“原始时代”的古董也搬出来。这

本集子不是专挑精品杰作（假若我有的话），而是像“回顾展”，retrospective。在这个编制之下，本书第一、二辑里的文字尽管幼稚，选入也就不无道理了。我在编的时候，虽然感觉惭愧，甚至好笑，有时也重新发生兴趣，忍不住在有些篇章后面加一个“补注”：增添一点资料，解释一下当初写稿的背景，或作一些今昔之比。也是在根据时序的编制之下，除了五辑旧作之外，我还收了进入廿一世纪之际的三两篇短文，作为“尾声”。

从长篇大论到小品文字，最后我的兴趣竟然浓缩到单词、短句上面去了。自1960年起，我断断续续写了近百篇诠释“美语”的文章，已另外结集好几本书，有台湾、香港、大陆的版本，这本选集里不再收入。近几年来，会同克永弟，我索性致力于编写《通俗美语词典》。跟本书的杂文和“美语新诠”的篇章放在一起，这些就是我一生的纸上痕迹。用莎士比亚的话来总结，不过都是“字、字、字”而已。^①

2003年5月于佛州冬园，时年九十一

① Words, words, words.《哈姆雷特》第二幕、第二景。

目 录

导言 / 乔志高的 articles……刘 绍 铭 一

前言 / 自谈自唱…… 七

30 年代：纽约客谈

恐慌后的美国社会……002

闲话美国总统……020

百老汇和四十二号街……031

大腿戏……037

谈《纽约时报》……044

密苏里新闻学院……065

哥伦比亚大学……072

纽约街头募捐记……083

一位文学教授的生平……088

黑奴不吁天了……095

50 年代：金山忆往

看闲书…… 106

唱洋歌…… 113

体育狂…… 119

影戏迷…… 126

认识杜鲁门的人…… 152

“三和”消夜记…… 159

《亚陈别传》…… 163

《中国佬》…… 180

70 年代：专栏的心声

我的笔名…… 198

回头望中大…… 204

食在星洲…… 208

家，甜蜜的“枷”……214

怀念语堂先生……220

屡看屡败……226

在美国投票……232

——写在1976年大选之后

忆“伊里亚”……239

——读思果《看花集》

老舍在美国……245

专栏里的心声……254

——序《一道清流》

港人画港……259

——读《香港颂赞》集

翻译和编辑

奥尼尔的自传戏……264

——《长夜漫漫路迢迢》

“全盘回忆”和“大块人生”……289

——伍尔夫的《天使，望故乡》

《大亨》和我……314

——一本翻译小说的故事

副刊、杂志和编辑……333

文学的翻译……344

——我看《林以亮论翻译》

谈译诗……351

编一本中译英刊物……354

与人无忤的苦工……364

——编辑一本通俗美语词典